

附表二-不列入員工總人數人員所需具備之能力評估項目表

| 評估項目        | 能力描述  |
|-------------|---|
| 一、工作姿勢      |   |
| (一) 站姿      | 維持身體直立狀態的能力。  |
| (二) 坐姿      | 維持坐著的能力。  |
| (三) 走動      | 從某處移動到其他地方的能力。  |
| (四) 蹲姿      | 彎曲脊椎及膝部，讓身體向下向前的能力。   |
| (五) 跪姿      | 彎曲膝部，讓雙膝或一膝著地的能力。   |
| (六) 彎腰      | 從腰的地方彎曲脊椎，讓身體向下向前的能力。   |
| (七) 匍匐      | 用手和腳或手和膝，讓身體前進的能力。  |
| (八) 仰臥      | 背部著地或貼著工作檯躺著，讓雙手或／及雙腳能夠操作或活動的能力。  |
| (九) 跑跳      | 工作中需要用到跑或跳動作，如：卸貨時會從不高的貨車跳下來、運動員等。  |
| (十) 其他姿勢    | 列出其他未列在上面之姿勢，請說明並舉例。  |
| 二、體力負荷      |   |
| (一) 抬舉      | 將物體舉高或放低（包括向上拉）的能力。   |
| (二) 搬運      | 將物體放在手中、夾在手臂、置於肩上從某處搬動到其他地方的能力。   |
| (三) 推重物     | 施力於物體上，使其沿力的方向移動（包括丟擲、踢）的能力。  |
| (四) 拉重物     | 施力於物體上，使物體沿力的方向移動的能力。   |
| (五) 體耐力     | 長時間出力而不會疲累或喘吁吁的能力。  |
| 三、平衡和攀登     |   |
| (一) 平衡      | 走、站、蹲、攀爬、奔跑於狹窄空間、站立於轉動物體上、走動於濕滑路上，或表演體操、特技等活動時，須保持身體穩定，不致跌倒的能力。   |
| (二) 攀登      | 使用下肢或合併使用手走斜坡、上下樓梯、上下工作梯（含A字梯、伸縮梯等）、鷹架、柱子、繩索的能力。  |
| 四、身體活動      |   |
| (一) 伸手      | 伸長手和手臂朝向各方向（包括向上、向下、向左、向右）的能力。  |
| (二) 抓握      | 用手部操作、使用或控制物品的能力，如：汽車換檔等。   |
| (三) 手指靈巧度   | 用手指操作、使用或控制物品的快速和協調的能力，包括：手指之夾、捏、擠、敲打鍵盤或其他手指活動，敲打鍵盤、微小物品的組裝、使用精密工具、修理微小設備、使用書寫及繪圖工具、漆器上漆等；不包括用整隻手去抓握物品。 |
| (四) 徒手操作靈巧度 | 用一隻手、一手和手臂或雙手抓握、操弄或組裝物品的快速和協調的能力如：操作滑鼠、修理汽車、包裝貨物。   |
| (五) 協調      | 手眼腳、手眼、手腳、手耳、腳耳、手耳腳或雙手協調地從事活動的能力如：駕駛載運工具、進行手術、彈鋼琴、使用縫紉機、演奏樂器、打字、調收音機頻率、以耳朵為樂器調音、依塔台指示駕駛飛行器、聽打等。         |
| 五、速度要求      |   |
| (一) 反應時間    | 對一個信號（聲音、照明、影像等）快速反應（用手、手指或腳）的能力。   |
| (二) 活動速度    | 快速移動手或腳或快速地重複手指、手和手腕動作的能力，如：跑步、移動身體、組裝物品等。  |
| 六、感官功能      |   |
| (一) 嗅覺      | 用鼻分辨氣味在品質與強度上的正確性、差異性和相似性的能力。   |
| (二) 味覺      | 用舌分辨味道（苦、酸、甜或鹹）在品質與強度上的正確性、差異性和相似性的能力。  |
| (三) 觸覺      | 用皮膚（特別是指尖）察覺物體大小、形狀、尺寸、溫度、質感或結構等屬性的能力。  |
| (四) 聽覺      |   |
| 1. 聽力       | 偵測到聲響的能力。   |
| 2. 聽注意力     | 在其他令人分心的聲音下，可以專注在單一來源聽覺資訊的能力。   |
| 3. 聲響辨識     | 分辨不同聲響或聲響改變的能力，如：鋼琴調音或修理音響系統時需要辨別聲響之大小、音調、音色；護士或醫師傾聽病患心跳聲或機械工傾聽引擎聲時，需要辨別不同聲響之組成、序列。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4. 聲響定位     | 分辨聲響發出方向的能力。  |

|            |  |
|------------|--|
| (五) 視覺     |  |
| 1. 近視力     | 近距離（50公分以內）看到物品細節的能力。如：看書、看手冊等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2. 中視力     | 中距離（50公分到6公尺之間）看到物品細節的能力。如：電腦螢幕等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3. 遠視力     | 遠距離（6公尺以上）看到物品細節的能力。如：丈量土地、駕駛車輛或船等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4. 夜視力     | 在低照明的情況下可以看到的的能力。  |
| 5. 深度知覺    | 由幾個物品中分辨出哪個物品離觀察者比較近或比較遠；判斷物品和觀察者間距離，或辨識三度空間的能力。               |
| 6. 視覺調適    | 改變距離或改變光線的強弱而不影響視覺之能力。   |
| 7. 色彩分辨    | 辨識、配對或偵測不同顏色的能力，包括：顏色的濃淡、亮度和飽和度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8. 視野廣度    | 當眼睛固定於一點時，能看到該點上下左右範圍的大小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9. 視注意力    | 在其他令人分心的視覺資訊下，可以專注在單一來源視覺資訊的能力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七、認知能力     |  |
| (一) 記憶     | 記住資訊的能力，資訊包括：單字、數目、圖片和程序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(二) 問題解決   | 辨別事情出錯或很有可能出錯的地方，分析並歸納出問題所在，找出解決問題方法，審查相關選擇和執行解決方法的能力。         |
| (三) 知覺速度   | 快速且準確地比較字母、數目、物品、圖片或形式的的能力。被比較的東西可能一起呈現或先後呈現。也包括與記憶中的物品比較。     |
| 八、溝通能力     |  |
| (一) 口語溝通   |  |
| 1. 口語表達    | 以口語清晰地傳達讓人理解的資訊、想法或觀念的能力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2. 口語理解    | 聆聽並了解以口語呈現的資訊、想法或觀念的能力。  |
| (二) 書面溝通   |  |
| 1. 書面表達    | 以書面方式傳達讓人理解的資訊、想法或觀念的能力。包括：符號、文字、圖片、圖表、藍圖、地圖、數字等。              |
| 2. 書面理解    | 閱讀與理解書面呈現的資訊、想法或觀念的能力。包括：符號、文字、圖片、圖表、藍圖、地圖、X光片、儀表、數字等。         |
| (三) 其他方式溝通 | 以其他方式傳達讓人理解的資訊或想法的能力，以及理解他人以其他方式傳達資訊或想法的能力。其他方式包括：手語、動作、姿勢等。   |
| 九、其他能力     |  |
| (一) 情緒穩定度  | 在工作中能維持情緒穩定的能力，不會出現不適當的情緒反應，而影響工作的進行。包括：焦慮、憂鬱、興奮、難過、哭泣、沮喪、憤怒等。 |
| (二) 挫折忍受度  | 面對他人的批評、指正、工作壓力及競爭時，能採取適當方式的因應能力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(三) 其他能力   | 其他未列在上面之能力。  |